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ER POWER HOLDINGS LIMITED**

**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5)

###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郭玉珍女士(「郭女士」)已辭任本公司(i)公司秘書(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3.05條項下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及上市規則第19.05(2)條規定代表本公司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皆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郭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紹培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皆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陳先生於審計及會計方面具有逾十五年經驗。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畢業於英國普利茅斯大學，持有學士學位及主修工商管理學。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郭女士在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歡迎陳先生履新。

代表董事會  
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錢毅湘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錢毅湘先生、賈凌霞女士、查賽彬先生及錢仲明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志達先生、唐建榮先生及瞿唯民先生。